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中學路二號

聯絡人：鄭筠蓉

聯絡電話：(049)2332110#322

傳真電話：(049)2370840

受文者：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興中學字第10500090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、個人推薦表、團體推薦表(A101M0000U_1050009043ax_1.PDF、A101M0000U_1050009043ax_2.PDF、A101M0000U_1050009043ax_3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」薦報資料寄送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1月11日臺教國署秘字第10501328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06年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推薦收件日期自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2月28日止，請依上揭計畫內之推薦資格、方式及程序，踴躍推薦。
- 三、請各單位薦報資料(含推薦表、優良事蹟備審資料)檢送一式3份，及薦報資料電子檔光碟乙份，郵寄至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學務處鄭筠蓉小姐收。
- 四、有關薦報作業等事宜問題，請洽國立中興高級中學學務處杏壇芬芳獎助理鄭筠蓉小姐，電話：(049)2332110轉322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不含附件)、本校學務處(不含附件)

